

# 芮城县应急管理局

##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，所列数据统计时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芮城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[www.rcx.gov.cn](http://www.rcx.gov.cn)）下载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县应急管理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依法及时公开各类政务信息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有序推进。全年部门信息公开 18 条，危化、非煤矿山、冶金工贸重点监管企业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结果公开 40 条，监管事项录入 34 项、检查行为录入 387 条。我局无一例政府信息公开失密、泄密事件发生，未接到政务公开相关举报、投诉、公开申请、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等事件。

（一）完善信息公开制度。为确保信息公开透明又实用规范，制定了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实施方案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、政务公开发布审核及相关工作制度，系统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审核、

发布、投诉举报、监督等工作流程，确保公开发布信息的权威性、严肃性、准确性和时效性。

（二）规范基础信息发布。主动公开部门领导分工、机构职能等基本事项；行政执法事项清单、行政许可事项等目录、清单类事项；财政预决算等财政信息；信息公开指南、法治政府建设等其他事项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结果及“互联网+监管”监管事项。同时对非主动公开的公文进行台账管理。

（三）提升重点信息质量。持续提升安全生产和救灾领域信息主动公开内容质量，已公布安全生产和救灾领域标准目录，并主动公开行政许可事项办事流程、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等相关内容。

（四）强化政策发布解读。按照应解读、尽解读原则，对以县政府或县政府办名义发文的文件，均已按要求进行政策解读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6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 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 办理结果	(四)无法提供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 办理结果	(六)其他处理	2.申请人逾期 未按收费通知 要求缴纳费用、 行政机关不再 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我局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持续推进，强化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不断提升政务信息公开质量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在政务公开发布的信息还需进一步规范，内容还不够丰富；二是部分

内容更新不及时，没有及时动态更新发布最新信息；三是政策解读内容不够透彻、形式不够丰富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贯彻县委、县政府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着手部署 2022 年政务公开重点任务，学习其他部门好的经验做法，进一步丰富政务公开事项，规范信息发布要素，及时更新各类信息，丰富政策解读方式方法，切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落实落细落到位。

一是严格落实好保密审查程序。严把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关，按照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原则，做到涉密信息不公开、公开信息不涉密。对外公开的信息，需经股室负责人、办公室主任、分管领导、主要领导层层审查，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公开。二是持续不断充实公开内容。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真实、具体、全面地公开政务信息。三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业务培训。积极组织专人开展相关业务培训，确保我局公开信息形式、内容、程序规范，保障公开信息的及时、准确、安全。同时主动学习其他单位的经验优秀做法，创新公开方式方法，不断提升我局政务信息公开质量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本机关无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。

芮城县应急管理局

2022 年 1 月 20 日